



科学发展观与社会主义人道主义

罗文东

2006-6-23 15:35:41

来源: 《山东社会科学》

打印本页

关闭窗口

[摘要] 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体现了共产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和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政治理念,是社会主义人道主义的创造性运用和理论升华,与西方历史上的人本主义不能混为一谈。发扬社会主义人道主义精神,对于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增强主体观念和民主意识,提高人们的思想文化素质和创新能力,更好地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无疑具有非常重要的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

[关键词]: 科学发展观; 以人为本; 社会主义人道主义

罗文东, 中国社会科学院马克思主义研究院副研究员、哲学博士, 北京, 100732

早在20世纪80年代初,我国发生了关于人道主义和异化问题的大讨论,当时理论界主张批判资产阶级人道主义,宣传和实行社会主义人道主义,有力地推动了思想解放和改革开放的进程。我国进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阶段,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提出“坚持以人为本,树立全面、协调、可持续的发展观”,以促进经济社会和人的全面发展,理论界又围绕“以人为本”进行研究和争论。理论和实践的双重探索给我们研究和宣传社会主义人道主义,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提出了新课题和新要求。本文试图在总结和吸收人道主义和科学发展观的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对社会主义人道主义与科学发展观的相互关系作进一步的探讨。

一、理论发展的逻辑: 从人道主义、人文精神到“以人为本”的争论

每个时代总有属于它自己的问题,准确地把握并解决这些问题,就会把理论、思想,把人类社会大大地推向前进。改革开放20多年来,一大批关于人道主义和异化、人的主体性、人的价值、人文精神、“以人为本”等方面的论文、专著甚至丛书相继问世;全国性的关于人道主义和异化问题、主体性问题、人权问题和人文精神以及“以人为本”等问题的座谈会、研讨会多次召开。这既是思想文化发展的必然结果,也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伟大实践在人们头脑中的强烈折光。

第一波热潮: 从1978年到1984年,全国兴起人道主义和异化问题的大讨论。这场论争涉及面很广,比较集中的问题有: (1) 什么是人性?有没有普遍的、共同的人性? (2) 什么是人道主义?有没有超阶级、超历史的“广义的人道主义”或“一般的人道主义”? (3) 马克思主义和人道主义是什么关系?要不要宣传和实行社会主义的人道主义? (4) 什么是异化?有没有社会主义的异化?邓小平同志在党的十二届二中全会上明确指出: “人道主义作为一个理论问题和道德问题,当然是可以和需要研究讨论的。但是人道主义有各式各样,我们应当进行马克思主义的分析,宣传和实行社会主义的人道主义(在革命年代我们叫革命人道主义),批评资产阶级的人道主义。” [①]这就为理论界研究人道主义问题指明了正确的方向和原则,保证我们在反思现实生活中摧残人性的不人道现象,批评抽象人性论、人道主义和社会主义异化论,宣传和实行社会主义人道主义等方面取得积极成果。

第二波热潮: 从1993年至1996年,文艺界兴起“人文精神”的大讨论。在南方以《上海文学》为主,在北方以《读书》为主,连续以此为主题发表论文。全国多家报刊如《光明日报》、《文汇报》、《东方》、《十月》等也相继发表争鸣文章,参与讨论。1995年底上海《新民晚报》列举当年文坛十大热点,关于人文精神之争排在首位。这场讨论可以说是“市场经济”给人文领域带来的冲击和震荡在文艺界的反映,它涉及的问题比较多,其中主要有:

(1) 当今中国社会和文艺界是否存在“人文精神”的失落或危机? (2) 市场经济与人文精神是什么关系,市场经济导致人文精神的丧失,还是促进人文精神的生长? (3) 当今中国需要提

倡什么样的“人文精神”？有的人认为，人文精神泛指精神文化或精神文明，应用这种精神文明来抵制物欲横流的倾向；有的人给人文精神赋予“人道主义”的内涵，主张尊重人、关心人；有的人将市场经济中产生出来的东西肯定为“新的人文精神”，强调理想、信念、精神要与现实生活相协调，以免出现宗教式的狂热偏执。这场讨论不仅使人们对市场经济给精神生活产生的正负效应有了比较全面的认识，而且促使人们进一步认识和解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文化建设面临的实际问题。

第三波热潮：从2003年至今，理论界兴起“以人为本”的争论。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从新世纪新阶段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出发，提出要坚持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科学发展观。此后，“以人为本”作为科学发展观的本质与核心，受到全社会的关注，成为理论界研究和讨论的一个热点。这次讨论涉及面比较广，比较集中的问题有：（1）“以人为本”含义是什么？有的学者认为，以人为本就是以民为本，或以人民为本；有的学者持不同的观点，认为“民”是“人”的大多数，但“民”不等同于“人”，不能用以民为本代替以人为本，以人为本比以民为本更宽泛；〔2〕有的学者强调，“以人为本”的哲学意义主要体现在对“本”的释义上，即人是本体论意义上的世界之本；人是价值论意义上之本；人是终极追求意义上之本。〔3〕（2）“以人为本”在马克思主义中的地位和作用如何？有的学者认为，“以人为本”是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本质要求，马克思所创立的唯物史观，本质上就是“以人为本”的历史观和发展观；只有从现实的人及其自主活动、实践出发，才能把握马克思主义的真谛。〔4〕有的学者则认为，“以人为本”是马克思社会发展观的一个根本原则，但不是惟一的原则，它所体现的是唯物史观体系中的合目的性方面，“以人为本”与承认社会发展的合规律性是有机地辩证地统一在一起的。〔5〕还有学者指出，以人为本在马克思主义中的地位与人道主义在马克思主义中的地位应该说是一致的；马克思主义包括人道主义，但不等于或归结为人道主义；人本主义或以人为本是马克思主义极其重要的基本观点之一，但它不是惟一的基本观点，也不是最高的基本观点，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是它的第一个理论前提，社会本位主义即历史唯物主义是它的第二个理论前提。〔6〕（3）“以人为本”与历史上人学思想的关系如何？有的学者认为，真正以哲学形态系统阐发的人本主义思想产生于西欧；人本主义的核心是强调人是哲学的出发点和归宿，要求尊重人的生命、情感、意志、本能的意义和价值，把人当作世界的本真和最高的存在；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正式提出“以人为本”作为当代中国新的科学发展观，在理论和实践的相结合上把人本主义有价值的思想融入到“以人为本”中，从而使“以人为本”的理念能够承前启后，集中一切人学思想的精华，实现了人学学说的一次历史性的整合。〔7〕有的学者则认为，以人为本是我们党提出的科学发展观的重要内容，有其特定含义，和西方的人本主义思潮没有任何关系；也不要一看到以人为本的提法，就敏感地认为这种提法和人本主义思潮没有划清界限。〔8〕

综上所述，我国理论界对人道主义、人文精神和“以人为本”的研究和讨论，是在中西方思想文化交流激荡的大背景下发生的，关于如何对待西方近现代文化，创立与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相适应的思想意识这一重大问题的论争。其核心是如何科学认识人道主义或“以人为本”的含义、实质和作用，正确处理马克思主义和人道主义、社会主义和人道主义的关系，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努力实现人的全面发展。当前，我们应该加强对历史上的人道主义或人本主义思潮的研究，划清科学发展观中的“以人为本”与西方人本主义思潮的界限，把握科学发展观与社会主义人道主义在根本上是一致的，以提高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的自觉性和坚定性。

二、科学发展观蕴涵和体现着社会主义人道主义精神

人道主义是多年困扰我们理论战线的“斯芬克斯之迷”。怎样认识和对待西方的人道主义，能否正确宣传和实行社会主义人道主义，关系到我国精神文明建设乃至整个社会主义事业的健康发展。笔者认为，在西方历史上首先由资产阶级思想家提出的人道主义或人本主义思潮，反映了三种不同层次的社会关系，由此构成了它的三层含义：（1）作为人道思想和人道原则的人道主义，研究人的本质和人在世界中所处的地位，提倡关心人、爱护人，重视人的价值，维护人的尊严，遵循人的本性而生活，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人类社会最基本的人道关系和人道理想。（2）作为现代市民社会意识形式的人道主义，论证人的主体性，主张以商品所有者的自由、平等反对封建专制主义和等级秩序，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社会化大生产的普遍发展规律和现代市民社会的一般运行机制，为市场经济和民主政治摇旗呐喊。（3）作为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的人道主义，提倡人性论的世界观和历史观、社会契约论、天赋人权论和个人主义的伦理道德，从根本上反映了资产阶级的思想观念和权利要求。这三层含义相互联系、相互渗透，共同构成了西方人道主义错综复杂的思想体系。就表现形式而言，西方人道主义是普遍的、抽象的，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无产者和资产者作为市民社会的成员所共有的普遍利益和发展要求；就阶级实质来说，人道主义是特殊的、具体的，主要表达了资产阶级的特权私利和资本主义社会特有的生产关系和意识形态。

社会主义人道主义是我们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指导下，对西方历史上的人道主义或人本主义进行科学分析，摒弃其中以唯心主义的人性论世界观、历史观为基础，以维护资本主义制度为前提，以个人主义为核心的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继承和改造其中包含的人道思想、人道原则和现代市民社会普遍适用的意识形式等优秀成果，并与社会主义制度、理想相结合而形成的当代人道主义新形态。它至少包括以下三方面的含义：（1）社会主义的人道思想和人道原则。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根本目的，是为了从根本上消除“一些人统治，另一些人受苦难”的不人道现象，改善人民生产和生活条件。邓小平同志曾经指出：“美帝国主义侵略中国，帮蒋介石打仗，杀了多少人，是什么人道主义？人道主义各有各的含义。社会主义是最人道的，共产主义是最人道的，保护绝大多数人”〔9〕。社会主义人道主义之所以高于资产阶级人道主义，就在于它反映了社会主义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达到共同富裕的本质要求。（2）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意识形式。确立人的主体地位，实现人的自由、平等和人权是近现代人类不断追求的崇高理想，更是我们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重要目标。2004年3月14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将“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庄严地写进了宪法。这在中国人道主义发展史具有里程碑的意义。（3）社会主义的基本道德规范。社会主义人道主义在处理个人与国家、社会的关系问题上，强调国家、社会应尊重广大人民的意愿，关心他们的疾苦，维护其合法权利和人格尊严，为其才能的发挥和自由全面发展逐步创造必要的条件。在处理人与人之间的关系问题上，社会主义人道主义不但反对按出身和门弟的高低，把人划分为上等人 and 下等人的奴隶制或封建制的等级观念，而且否定资产阶级按金钱、财富的多少，来确定人的社会地位的价值观念，提倡在全国各族人民之间建立平等、团结、友爱、互助的社会主义新型关系。

科学发展观是我们党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具体实际相结合所形成的重大战略思想，是指导当今中国发展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是推进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全面发展的指导方针。其中，以人为本作为科学发展观的本质和核心，体现了共产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和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政治理念，与我们党长期倡导的社会主义人道主义是一脉相承的。胡锦涛同志明确指出：“坚持以人为本，就是要以实现人的全面发展为目标，从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出发谋发展、促发展，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经济、政治和文化权益，让发展的成果惠及全体人民。”这就把发展的目的定位于造福全体人民，把发展的主体定位于广大人民群众，从根本上回答了“为谁发展”和“靠谁发展”的首要问题。西方某些学者虽然提出“整体的”、“综合的”、“内生的”的发展观，呼吁“为了一切人和完整人的发展”〔10〕，具有一定的进步意义，但在资本主义制度下，不管他们有什么样的发展理念，都不可能改变资本占支配地位和资产者占统治地位的利益格局，其发展成果往往被资产阶级及其利益集团所占有，而不可能造福于全体人民。科学发展观坚持以人为本，这里的“人”是指全体社会成员，特别是指最广大的人民群众，这里的“本”是指发展的根本目的和主要依靠力量。这种一切为了人民群众，一切依靠群众的科学发展观，将尊重客观规律性与发挥主观能动性统一起来，将实现人的全面发展的崇高理想与满足现阶段人民群众的现实需要结合起来，将历史唯物主义的群众观点与我们党民主执政的理念结合起来，集中体现了尊重人的价值和尊严、追求民族解放和人民幸福、保障人民的自由、平等和基本人权、实现人民当家作主的社会主义人道主义精神。

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虽然继承和吸收了西方历史上人本主义的优秀成果，但与后者有本质的区别。在世界观和历史观上，西方人本主义大多脱离社会关系和社会实践去认识人，并从人的理性或非理性出发说明世界的本质和历史的发展，因而它们在本质上是唯心主义的；科学发展观中的“以人为本”，是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为理论依据的，它对人民群众的主体地位和发展目的确认，是以承认世界的物质统一性和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为前提的。在价值观上，西方人本主义一般都坚持以个人为本位，在处理人与社会的关系问题上主张个人主义，把利己主义说成是人的“自然本性”，以实现“自我”为最终的价值追求；而科学发展观中的“以人为本”坚持以社会为本位，在处理人与社会的关系问题上主张集体主义，强调在维护集体利益的前提下，实现正当的个人利益，在推动社会全面进步的过程中，实现个人的自由发展。在实现理想的途径上，西方人本主义大多回避现实社会的矛盾和斗争，把希望寄托在天才人物的出现和“人性”的普遍改善上，而的科学发展观中的“以人为本”尊重人民群众的实践首创精神，强调发挥人民群众的积极性，解决经济社会发展中存在的突出矛盾和问题，更快更好地推动各项事业的发展。由此可见，科学发展观中的“以人为本”是社会主义人道主义的创造性运用和理论升华，与西方历史上的人本主义不能混为一谈。

三、发扬社会主义人道主义精神对于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的重要意义

作为当代人道主义的新形态，社会主义人道主义是社会主义本质及其优越性的重要体现，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是社会主义思想体系中不可缺少的一个理论基石。党的十

二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指出：“在社会公共生活中，要大力发扬社会主义人道主义精神，尊重人，关心人，特别要注意保护儿童，尊重妇女，尊敬老人，尊敬烈军属和荣誉军人，关心帮助鳏寡孤独和残疾人。”党的十五大进一步强调：“深入持久地开展以为人民服务为核心、集体主义为原则的社会主义道德教育”、“发扬社会主义的人道主义精神”。历史和实践证明，宣传和实行社会主义人道主义，不仅有助于我们肃清封建主义遗毒，消除现实生活中种种不人道的现象，而且有利于我们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促进社会的全面进步和人的自由全面发展。

首先，发扬社会主义人道主义精神，有利于我们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增强贯彻科学发展观的自觉性和坚定性。社会主义按其本性来说，是“以每个人的全面而自由的发展为基本原则的社会形式”[11]，比以往任何社会都更加关心人、爱护人、尊重人的价值。共产党不是把人民群众当作自己的工具，而是把自己当作人民群众在特定的历史时期为完成特定的历史任务的工具。这与资产阶级政党标榜自己代表人民，而实际上却是利用人民实现其自身的狭隘利益，有着本质的不同。社会主义人道主义尊重人本身的价值，提倡人的自由、平等和全面发展，维护人的尊严和各种人权。它强调人的价值包括两个方面：一是社会对个人的尊重和满足；二是个人对社会的责任和贡献。集体要努力满足个人生存、发展和享受的需要，为个人发展创造条件，个人也要为集体服务，努力为国家富强、社会进步作贡献，由此形成人人为我、我为人的新型社会关系，以取代人人为自己、上帝为大家的旧式社会关系。我国有二千多年封建专制的传统，加上资产阶级腐朽思想的侵蚀，致使漠视群众疾苦、损害群众权利的官僚主义、家长作风、特权思想等不良习气大量存在。人道主义在历史上发挥过反对封建专制主义和等级秩序，克服某些不尊重人的价值和权利等不人道现象的进步作用。我们今天大力宣传和实行社会主义人道主义，教育党员干部“情为民所系、权为民所用、利为民所谋”，满腔热忱地为人民群众服务，这对于树立和落实“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促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与和谐社会建设无疑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其次，发扬社会主义人道主义精神，有利于我们树立主体观念和民主意识，为贯彻科学发展观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与以往的社会形态相比，社会主义之所以具有不可遏止的力量和巨大的优越性，其根源就在于它是人民群众自己的事业。列宁曾经说过：“社会主义不是按上面的命令创立的。它和官场中的官僚机械主义根本不能相容；生气勃勃的创造性的社会主义是由人民群众自己创立的。”[12]我们党只有密切联系群众，充分发挥人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才能保证社会主义事业兴旺发达、繁荣昌盛。我国进入社会主义时期以后，一度实行高度集中、高度集权的管理体制，国家对地方和企业统得过多，管得过死，在不同程度上造成了压抑地方、企业和人民群众的积极性和自主权，忽视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等弊病。历史上的人道主义在新兴资产阶级和劳动人民挣脱人身依附关系和专制制度的束缚，发展资本主义商品经济和民主政治的过程中起过进步作用。社会主义人道主义主张保障人民群众的主体地位和民主权利，实现人的主体性原则。我们今天大力宣传和实行社会主义人道主义，培育人民群众的主人翁精神和民主意识，调动广大人民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这对于树立和落实“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民主法制，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无疑具有极其重要的作用。

第三，发扬社会主义人道主义精神，有利于我们提高思想文化素质和创新能力，为贯彻科学发展观创造必要的前提条件。人的现代化与社会的现代化互为前提，互为目的。努力提高全体公民思想文化素质和创新能力，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取得成功的必不可少的条件。一个国家真正的贫困在于人的素质的低下，真正的落后在于人的创新能力的匮乏。正如某位西方学者所说：一个国家可从国外引进作为现代化最显著标志的科学技术，移植先进国家卓有成效的工业管理方法、政府机构形式、教育制度以至全部课程内容。但如果这个国家的人民“缺乏一种能赋予这些制度以真实生命力的广泛的现代心理基础，如果执行和运用着这些现代制度的人，自身还没有从心理、思想、态度和行为方式上都经历一个向现代化的转变，失败和畸形发展的悲剧结局是不可避免的。”[13]如果说传统的思想文化和人格素质构成了中国现代化的严重障碍的话，那么，现代的科学知识、伦理道德和思想观念，则构成了中国现代化的社会心理基础和必要的主观条件。社会主义人道主义注重人的能力的发展和素质的提高，强调在尊重客观规律性的基础上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我们今天大力宣传和实行社会主义人道主义，克服落后的思想观念和行为方式，塑造适合现代社会生产和生活要求的人格素质，这对于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推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切实转入科学发展的轨道无疑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 [①]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41页。
- [②] 黄楠森：《马克思主义与“以人为本”——回答以人为本研究中的几点疑问》，《北京日报》2004年3月1日。
- [③] 张奎良：《“以人为本”的哲学意义》，《哲学研究》2004年第5期。
- [④] 夏兴有：《论以人为本》，《光明日报》2004年5月27日。
- [⑤] 王锐生：《“以人为本”：马克思社会发展观的一个根本原则》，《哲学研究》2004年第2期。
- [⑥] 黄楠森：《马克思主义与“以人为本”——回答以人为本研究中的几点疑问》，《北京日报》2004年3月1日。
- [⑦] 张奎良：《“以人为本”的哲学意义》，《哲学研究》2004年第5期。
- [⑧] 邢贲思：《全面理解以人为本》，《人民日报》2004年9月3日。
- [⑨] 《邓小平年谱》（1975-1997）下，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929页。
- [⑩] [法] 弗朗索瓦·佩鲁：《新发展观》前言，华夏出版社1987年版，第2、4页。
- [11]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649页。
- [12] 《列宁全集》第33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53页。
- [13] 殷陆君编译：《人的现代化》，四川人民出版社1985年第1版，第4页。

转载务经授权并请刊出本网站名

Copyright © 2005 www.
All Rights Reserved

版权所有：马克思主义研究网 | 网站声明 | 联系我们

（浏览本网主页，建议将电脑显示屏的分辨率调为1024*768）